



大陆律师呼吁：结束迫害 刻不容缓

首位在中国大陆为法轮功学员辩护的著名人权律师郭国汀表示，百分之百的法轮功案件，都是按照中共的意志乱判的；越来越多的律师为法轮功学员辩护，这反映了维护正义的历史潮流。

以下根据北京律师江天勇、黎雄兵、唐吉田接受海外媒体访谈的内容整理：

◆ 中共对法轮功学员的“利用×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指控罪，不能成立。“无神论”者控制的政权，有可能认为所有“有神论”信仰都是邪教，但孰正、孰邪，不是由一个政权认定的。

◆ “法轮功案件”属于信仰自由范畴，思想(信仰)不构成犯罪。宪法规定了公民的信仰自由，对法轮功学员指控的罪名是违反宪法的。把法轮功歪曲为×教去打击，是很荒唐可笑的。

◆ 法轮功学员有信仰和传播信仰的自由。他们散发资料不构成犯罪。他们做讲真话的好人没有危害其他人，

没有利用什么组织，也没有破坏任何法律、行政法规的实施。

◆ 对法轮功学员的所谓“审判”过程，都是幕后的“六一零”的操控。专职迫害法轮功的“六一零”办公室，既不是什么立法、司法机关，也不是什么行政机关，是个凌驾于法律之上的非法组织。

◆ 打压法轮功，耗费了纳税人的巨额财富，使众多家庭妻离子散、家破人亡，天怒人怨、人人自危，很多人不敢面对真相，不敢面对发生在我们周围的暴行和苦难。

结束对法轮功的迫害，已经到了刻不容缓的程度。这个问题不解决，中国的社会问题就不可能得到解决。



中共的罪恶超过了人类良知的底线

中共是一个做恶没有底线的犯罪集团。它当年在发生大饥荒、饿殍遍野的时候，不但不予救济，反而派出军队封锁道路，禁止百姓逃荒要饭，致使 3000 多万人活活饿死；在天安门发生民主运动的时候，用坦克的履带、毒气弹、开花弹来屠杀手无寸铁的学生；在迫害法轮功的时候，制造天安门自焚骗局；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的器官牟利，然后把仍有心跳和呼吸的法轮功学员推入焚尸炉烧死。

对于共产党来说，残忍嗜血、天良丧尽。从隐瞒萨斯病（SARS，即“非典”）到隐瞒四川大地震的预测不报，民众的死活从来就不是中共考虑的问题。任何苦难都无法唤醒这个本来就没有良知的恶党。



荷兰艾尔德鲜花节游行喜迎法轮大法

【明慧网】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荷兰北部小城艾尔德（Eelde）一年一度的鲜花节游行正式拉开序幕。今年展出的花车一共有十五辆，个个装扮得靓丽多彩。不过，最受人们关注的焦点之一，是在游行队伍中的一支华人团队——法轮功学员们。

观众中，一些高鼻大眼的西方人，看到穿着唐装的天国乐团，不禁双手合十，有的不停地作揖。一位来自荷兰当地的法轮功学员介绍，这次游行过程中，有很多荷兰游客很好奇地询问什么是法轮大法，其中有多名当场表示想学，并讨要联系方式，以便于游行结束后，就学功的事情与法轮功学员联系。

【明慧网】对于参与迫害的人，《西游记》中有这样一句话“人心生一念，天地悉皆知，善恶若无报，乾坤必有私。”被现实中的假相迷住心智参与迫害大法弟子的“610”人员和警察们，先不说迫害好人必遭恶报，就是在现实社会上，你最终也难逃法律的制裁。

越来越多的大陆律师发现：尽管中共迫害法轮功已经十三年，然而至今大陆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修炼法轮功有罪，也没有任何一部法律定法轮功为邪教。中共将“利用邪教组织破坏国家法律实施”罪名扣到法轮功学员头上，可是查一查相关法律资料就会知道，这个脱胎于刑法第 300 条的所谓罪名，是对刑法的肆意滥用、错用，参与的人员都在执法犯法，已构成徇私枉法罪。

《公安部颁布的〈关于认定和取缔邪教组织若干问题的通知〉》（公通字（2000）39 号）自行认定了十四个邪教组织，也没有法轮功。这并不是谁有意疏漏，而是冥冥之中有定数。一旦要清算这场迫害的参与者时，这些人根本找不到任何一条可以为自己开脱的法律。

迫害者将受到法律的严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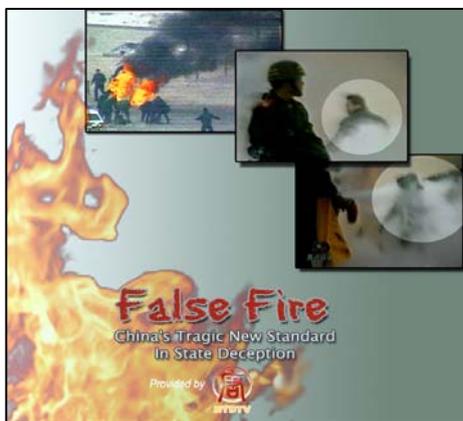
从央视再度造假看“天安门自焚”“伪案”

【明慧网】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中共喉舌“中央电视台”新闻频道在晚六时“共同关注”节目中介绍，中国110米跨栏名将刘翔右脚受伤后在英国威灵顿医院手术成功，但画面中的刘翔却是左脚包裹着纱布。央视都造假，那还有什么新闻是真的呢？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三日，中共与江氏集团炮制了“天安门自焚事件”，意图诬蔑法轮功，以所谓的五人“自焚”谎言欺骗海内外人士。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八日由新唐人电视台制作、揭露“天安门自焚真相”的纪录片《伪火》，获得第五十一届哥伦布国际电影电视节荣誉奖。《伪火》影片以触目惊心的画面和精辟严谨的分析，揭示了“自焚”案的诸多疑点，证实了整个事件是中共栽赃法轮功而炮制的伪案（下图）。

中共与江氏集团在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三日炮制了“天安门自焚事件”，意图诬蔑法轮功，以所谓的五人“自焚”谎言欺骗海内外人士。如果把中央电视台的“天安门自焚事件”录像画面进行慢镜头分析，便会暴露出很多疑点，说明这场“自焚”

事件完全是一场精心布局的预谋与骗局。在央视和新华社的“自焚”报导中，先后出现了三个不同的“王进东”。台湾大学语音识别实验室受“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简称“追查国际”）委托，对王进东的声音作了语音鉴定，得出明确结论：《焦点访谈》第一集中的王进东与后来的王进东不是同一人。“追查国际”经可靠途径查获：参与“自焚”的“王进东”是由一名现役军人扮演。声明中说：从录影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中国代表团面对确凿的证据，没有辩词。该声明已被联合国备案。



湖北武汉法轮功学员曹汉林等被绑架情况

二零一二年二月份，以武汉市公安局国保大队为主，联合各区“610”邪恶组织、各区国保大队、区分局和各区派出所、街道办事处、洗脑班，对法轮功学员进行了一次大范围的抓捕迫害，杨又湖据说有多名法轮功学员被跟踪、绑架。二月二十八日上午，复兴村的曹汉林、龚美容和复兴二村的吴姓女同修被绑架，当天曹和吴（小李）被关进站北新村洗脑班，东西湖小张（男）被关进硚口区的一个看守所。

武汉法轮功学员刘美玲被绑架到额头湾洗脑班

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法轮功学员刘美玲于八月二十三日上午在杨汉湖小区姑嫂树菜市场讲真相时，被便衣绑架到江汉区汉兴派出所。派出所联系刘美玲家人，承诺2小时后放人。家属赶到后，派出所又以刘美玲态度坚决为由，在下午三时，强行送武汉市第一看守所非法拘留10天。刘的家人一直和汉兴派出所交涉要求放人，邱姓恶警一再保证到时放人，不会有变。刘美玲今年65岁，修炼前患有严重的心脏病，失眠症。家属十分担心亲人的安全，于九月一日上午提前赶到拘留所接人，经多方打听才获悉，刘美玲已被绑架到硚口区额头湾洗脑班。

湖北省武汉市蔡甸区多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

近日，武汉市蔡甸区多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被劫持在位于树藩大道太山小校马路对面的蔡甸区委党校内。该党校自中共迫害以来，多次办洗脑班迫害法轮功学员。

【明慧网】除了共产党，世界上没有第二个政党要求人在加入时发毒誓要把生命献给它。这种党旗下的宣誓意味着什么？加入“中共党、团、队”组织时，都要举起右手发毒誓，表明甘愿为共产党献身。随着誓言的发出，在宣誓者的右手上或是额头就被印上了一个“兽记”（体现在另外空间的身体上）。能否抹去兽印，将是人人都必须面临的生死选择，也是其还能否得到神救度的见证。曾经加入过党、团、队的人要避过这场预言中的淘汰灾难，唯一的办法就是声明退出中共的这些组织，随着退出声明的发出，兽记就被抹去了！现在上天正在给人一个选择的机会：是抛弃邪恶、选择光明，还是做邪党的替罪羊、随着邪党毁灭。这的确是关系到每个人的生死存亡的大事啊！

2002年6月，贵州平塘县掌布乡发现了距今二亿七千万年的“藏字石”，石头断面上显现“中国共产党亡”六个大字，后被中科院地质专家鉴定为天然形成。中共在历次运动中迫害死八千万中国人，已经恶贯满盈，天灭中共在即。因为人们在入党、团、队时，面对血旗向天发了毒誓，说把一生、把生命都献给邪党。现在只有采取公开的方式退出，有行为的表示，才能除掉这么大的毒誓，才能在天灭中共时保平安！至2012年7月2日，已有一亿一千捌百多万中国人顺应天意，声明“三退”（退出党、团、队）。



■2002年6月，贵州平塘县掌布乡发现了距今二亿七千万年的“藏字石”，石头断面上显现“中国共产党亡”六个大字（见上图藏字石风景区门票），后被中科院地质专家鉴定为天然形成。天灭中共，天意不可违。

『三退』是去毒誓、抹兽印，是保命！